

台灣電力工會第 15 屆常務理事會第 11 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0 月 27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地 點：本會 4 樓會議室

主 席：吳理事長 有彬

紀 錄：陳琬蕎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名冊

壹、主席報告：

- 一、夜點費列入平均工資一案，已送行政院核批，本會靜候佳音。
- 二、工會重大訊息應待上級機關正式函令發布後，由本會統一公布。
- 三、今年中華郵政因確診員工數達四成，導致加班費大幅增加，績效獎金可能會較以往減少 0.3 至 0.5 個月，而台電公司 111 年經營現況至 9 月累計虧損 1600 多億，本會已委請林岱樺委員於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時協助爭取，望將政策性因素列入考量，本會持續關注，朝不影響績效獎金發放的方向努力。
- 四、穩定供電仍為明年度重大議題，在整體備轉容量不足之壓力下，呼籲各位常務理監事艱辛時期需團結一心，支持明年勞工董事選舉。
- 五、11/23 將辦理分會理事選舉，預祝登記參選之幹部順利連任，高票當選。

貳、會務報告：

組訓處長：

- 一、因應 11/23 分會理事選舉，建請修正本會「台灣電力工會會員會籍管理辦法」第二條會員入籍內容。
- 二、受疫情影響，導致今年 8 月份才開始密集辦理幹部研習，感謝大家幫忙，讓活動能順利完成。因部分場次的參與人數不如以往踴

躍，建議同仁若不克參加，請提早通知主辦處，俾後續調整食宿及交通接送事宜。

三、今年分會理事選舉已公告，預計 11/23 辦理選舉投票，請監選人員協助配合分會處理選舉相關事宜。

福利處長：

一、111-10 月份申請傷亡互助金請領有：第 2 分會(北區施工處)、第 12 分會(台中區處)、第 32 分會(核火中部施工處)、第 40 分會(南投區處)共 4 案，經初審核均符合傷亡互助規定，並提案送常務理事會議討論決議，將於 11 月份薪資代扣，截至 10 月份參加傷亡互助人數為 23168 人。

二、本處辦理旺德 DC 直流電扇團購案，廠商業已交貨完成，共團購 740 台，並已辦理撥款相關事宜。

三、本月份援例推出 TOYOTA、Ford 及阿瘦皮鞋團購優惠專案，並於工會網站及快訊公告週知。

勞資處長：

一、1 年 2 退案經大部 111. 9. 26 發布函令後，於 111. 9. 28 正式生效，台電公司亦於生效日發布延後屆退生效日作業要點之審核標準，基於技術及經驗傳承需要，認定屆退人員無「在職期間曾涉重大違失」、「三年內年度考核曾列丙等以下」及「身體無法負荷工作」等情形之一者，得延後屆退日。本會爭取原意為比照公務人員 1 年 2 退的退休制度，經事業單位認定無前述 3 項負面表列情形者，於 1~6 月間出生人員，延後屆退日至遲為 7/16；於 7~12 月間出生人員，延後屆退日至遲為次年 1/16。「技術及經驗傳承」為陳報大院同意修正經濟部所屬事業人員現行退休制度，避免因各事業人力青黃不接，造成重大事故、影響業務及政府政策推動之事由通說，非令事業單位以主管個人主觀認定之，而衍生勞資爭議。本處奉理事長指示，將持續與人資處溝通並共謀改善之道。

二、有關於 7~12 月間出生人員，延後屆退日至遲為次年 1/16 之未達

最高薪級者，其年度考核獎金將發生差異情形部分，經本(10)月勞資會議決議，已要求人資處具體說明並發函各單位公告同仁週知。

三、特別休假日數之給予，法令訂有最低標準，勞工在同一雇主或事業單位，繼續工作滿一定期間，應給予完整之法定天數，除受僱日起算週年併入事業單位之會計年度或勞雇雙方約定年度期間外，並未有按比例核給之規定。

國會處長：

一、第 10 屆第 6 會期召委已於 9/28 選出，各黨團及經濟委員會名單請參考手邊資料。

二、10/22 陪同理事長拜會蔡適應委員。

研發處長：

一、本年度組織轉型相關會議皆暫停，本會持續與台電公司企劃處保持密切聯繫，並了解明年度議題討論方式及相關會議是否召開，持續朝向推動不分割及維持不分家方向進行。

二、10/25 參加勞動部主辦的「因應貿易自由化穩定產業勞資關係說明活動」，因台美雙方在今年 6/1 共同宣布啟動「台美 21 世紀貿易倡議」，協商內容包含 11 項議題，即將於今年底啟動第一回合談判，將會持續追蹤有關「勞工」與「國營事業」議題，並檢視未來對本會及會員造成影響之可能性。

工安處長：

一、10 月份重點工作事項：

(一) 配電處 10 月 14 日辦理屏東區營業處第三方查核，邀請高雄市勞動檢查處專家蒞臨指導。

(二)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10 月 18 日舉辦「數位時代促進職業安全衛生之數位科技應用工作坊」。

(三) 台電公司 10 月 20 日至 21 日假大甲溪發電廠召開 111 年第 1 次工安業務檢討會議。

(四) 發電處 10 月 24 日召開 10 月份安全衛生事故檢討分享會。

(五) 本會 10 月 25 日召開 111 年第 4 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會前會。

(六) 台電公司 10 月 26 日召開 111 年第 4 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

(七) 台電公司事故調查小組 10 月 27 日至台南區營業處調查該處員工 10 月 26 日電弧灼傷事故。

二、截至 9 月底止，台電公司工作考成分數(安全衛生):7.8 分(滿分 9 分)，傷害事故統計如下：

(一) 員工:工作傷害:4 件 4 傷。

工作交通:6 件 6 傷。

上下班交通:34 件 1 死 33 傷。

(二) 承攬商:8 件 1 死 7 傷。

主計處長：

本月帳務審查各項帳務皆符合規定，收入經費為 548 萬 8682 元，支出經費為 561 萬 1167 元，因辦理幹部研習及召開理監事暨宣導研習會支出較多，經費餘絀為負 12 萬 2485 元。

總務處長：

一、理事長致贈各代表及分會理事之電力工會外套已於 10/24 驗收完成，10/25 起陸續寄至各分會，如需加購或更換，請聯絡李協理。

二、秘書處已完成本會 1 樓玄關處、1-5 樓辦公室、梯間、天花板之刷漆工程。

三、資訊處已完成本會與台電公司 VPN 網路連線密碼之更新作業。

動員處長：

111/10/01 配合國會處參加張嘉玲競選總部成立造勢活動，10/02 參加百工百業後援會台北市及新北市民進黨市長候選人成立造勢活動，這三場活動除總會會務人員外還邀請所轄 10 個分會參加，共計動員 167 人參加本次活動，也感謝各處分會的支持與協助，讓這三場動員順利完成。

文宣處長：

- 一、458期電工通訊初稿已發至各位編輯委員手中，11/4將採訪楊董事長偉甫，待採訪完成，文宣處於11/7-11/10整理稿件，交予楊董事長同意內容後，由廠商進行最後排版，預計11/15-11/18出刊。
- 二、第15屆第12次常務理事會訂於11/29假南投埔里P/S召開，交通調查表已傳至群組，請各與會人員協助填寫。
- 三、電工通訊招標已將簽辦送至總務處，近期會辦理招標，招標條件如同往年，只有修正數量減少300本，其餘內容未有重大修改。

參、討論提案

第一案

案由：本會111年10月份傷亡互助金請領名單，請決議。

說明：本次有4個分會4人提出申請，資料齊全。

決議：通過，本案結案。

請領名單如下：第2分會陳耀輝君。

第12分會黃健銘君。

第32分會吳榮聰君。

第40分會王東閔君。

第二案

案由：有關本會所屬第70分會(龍門核能發電廠)併入第1分會，建請討論公決。

說明：依本會第70分會電工(70)龍發字第11109-02號函(如附件1, P.8)辦理。

決議：通過，本案結案。

第三案

案由：謹請討論明(112)年度各分會模範勞工選拔相關事宜。

說明：

- 一、爰往例，每年 12 月份請各分會理事會選拔所屬分會模範勞工。
- 二、因本 (111) 年 11 月份適逢各分會理事會改選，故請討論模範勞工選拔作業由現任理事會或是新任理事會執行，以利模範勞工表揚相關作業順利進行。

決 議：通過，由現任理事會執行，本案繼續追蹤。

肆、臨時動議：

第一案

案 由：修正本會「台灣電力工會會員會籍管理辦法」第二條會員入籍內容，以利各項選舉事宜順利進行，建請討論公決。

說 明：刪除「台灣電力工會會員會籍管理辦法」第二條會員入籍第三項第 5 款新進員工第②點：如逢各項選舉公告後，再申請加入工會者，仍具有選舉權(詳如附件 2，P.9-P.10)。

決 議：通過，修正內容如下，本案繼續追蹤。

修訂前	修訂後
<p>第三項第 5 款： 新進員工</p> <p>①入會申請(含參加傷亡互助會)→經分會審查通過後，由分會提報總會，經總會確認相關資料齊全後，隨即頒發會員證，通知分會納入組織。</p> <p>②如逢各項選舉公告後，再申請加入工會者，仍具有選舉權。</p> <p>③辦理各項選舉，仍應依選舉公告當時之會員數訂定其應選名額(當選名額)。</p>	<p>第三項第 5 款： 新進<u>會員</u></p> <p>①入會申請(含參加傷亡互助會)→經分會審查通過後，由分會提報總會，經總會確認相關資料齊全後，隨即頒發會員證，通知分會納入組織。</p> <p>②<u>辦理各項選舉，應依本會發布之選舉公文會員數訂定其應選名額(當選名額)。</u></p> <p>③<u>如經本會發布各項選舉公文後，再申請入會者，不具有選舉權。</u></p>

伍、散會

檔 號：
保存年限：

台灣電力工會第七十分會 函

機關地址：22844 新北市貢寮區仁里里研海街 62 號
聯絡人：張玉貴 傳真：(02)2490-3138
電子信箱：u822686@taipower.com.tw
聯絡電話：(02)2490-3550 轉 3236



受文者：台灣電力工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09 月 16 日
發文字號：電工 (70) 龍發字第 11109-02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
附件：如文

主旨：本(70)分會所屬事業單位「龍門核能發電廠」組織自本(111)年 9 月 15 日撤銷，其相關業務移入核能發電處新設之「管理組」及「維護組」，敬請備查。

說明：

- 一、依據企劃處 111 年 9 月 15 日電企字第 1118115754 號函辦理(如附件)。
- 二、70 分會屬下會員將移入第一分會，相關會務請該分會接續辦理。

正本：台灣電力工會

常務理事

蕭文輝

台灣電力工會會員會籍管理辦法

內政部 65.11.23 台內勞第七〇九七〇〇號函准備查
中華民國 65 年 12 月 1 日公佈
中華民國 98 年 10 月 22 日第 12 屆第 3 次理事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24 日第 13 屆第 4 次理事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22 日第 15 屆第 1 次常務理事會議修正通過

一、本會為嚴密組織，加強會員會籍管理，並對於會員「入會」、「出會」、「編組」、「移轉」、「除名」，悉依照本會辦法辦理。

二、會員入籍

(1) 凡進入台電公司服務之員工，應於報到十日內，依法加入工會。

(2) 本會章程第七條規定：「凡在台灣電力公司服務之現職員工，除代表公司行使管理權之各級業務行政主管人員及主管人資人員外，均應加入本會為會員。」

(3) 凡依法加入本會為會員者，須向所在服務單位之本會分會辦理下列手續：

1. 填寫會員入會申請書乙份。
2. 填寫會員資料表一式二份，一式送本會存查，一式留存分會，遇有會員異動時，隨同會員移轉其他分會。
3. 備最近一吋半身照片一張，浮貼於會員入會申請書，備作製發會員證之用。
4. 分會審查入會資格合格及資料表無誤並提經分會理事會議審議通過後，隨即將新加入會員會費扣款通報單第二聯、會員入會申請書及會員資料表一併報會。
5. 新進員工
 - ①入會申請（含參加傷亡互助會）→經分會審查通過後，由分會提報總會，經總會確認相關資料齊全後，隨即頒發會員證，通知分會納入組織。
 - ②如逢各項選舉公告後，再申請加入工會者，仍具有選舉權。
 - ③辦理各項選舉，仍應依選舉公告當時之會員數訂定其應選名額（當選名額）。
6. 分會依據小組分別設置「小組名冊」，並將會員資料表，依小組會員名次保存，作為分會會籍管理資料。

三、會員移轉

(1) 會員因職務由甲分會調動至乙分會者，由甲分會填具「會員

移轉單」一式二聯，第一聯由甲分會自存，第二聯寄交乙分會留存。乙分會接到甲分會會員移轉單及會員資料表，應即與移轉之會員取得聯繫，並即編入小組後，表示移轉手續業已辦妥。

(2) 會員入伍、出國、借調、獎助升學，會籍均由原單位管理，免報移轉單。惟每月彙總填報會員會籍異動表，送本會組訓處存查。

四、會員異動之會費處理辦法

1. 會員會籍移轉異動時，其會費之結算與移轉，應以會員出會之日為結算日，計算會費移轉金額(依移入該分會至移出該分會期間按比例計算)。
2. 上述會費移轉原則，僅對大批(分會現有會員 1/4 以上)會員移轉或分割結算時適用，另少數個人會籍移轉部份，則維持現行制度，僅作會籍移轉。
3. 依分會自主原則，其說明 1、2 之會費移撥，則由移出、入分會雙方協議方式處理達成共識。

五、出會

會員合於規定必須出會者，經分會理事會議審議通過，即由分會按月填入會籍異動報告表，寄本會組訓處(提經理事會議審議通過報請主管機關核備)。

六、除名

經會員代表大會決議除名之會員，除由本會陳報主管機關核備外，另由本會通知分會收回會員證，並公告之。

七、恢復會籍

會員因職務升任第一級主管或人資主管獲准出會，後經職務調動合於會員資格申請恢復會籍時，須填具恢復會籍申請書，並附照片一張送分會核轉本會依程序辦理入會恢復會籍。

八、會員證補或換發

會員因會員證遺失、污損或其他原因需補發或換發者，應填具會員證補、換發申請表連同一吋半身照片一張，報由分會核轉本會填發或換發新會員證。

台灣電力工會第 15 屆常務理事會第 11 次會議暨
第 458 期電工通訊編輯會議簽到名冊

主辦單位：文宣處

時間	111 年 10 月 27 日		地點	本會 4 樓會議室	
主持人	吳理事長 有彬		紀錄	陳琬蕎	
出 席 人 員					
單位 (分會)		職稱	姓名	簽 名 (請以正楷書寫，以利辨識)	備 註
1	本會	理事長	吳有彬	吳有彬	
2	9	常務理事	林國裕	林國裕	
3	15	常務理事	徐崑輝	徐崑輝	
4	18	常務理事	何家進		
5	25	常務理事	吳文統	吳文統	
6	35	常務理事	徐清芳		
7	36	常務理事	林政良	林政良	
8	48	常務理事	張永任	張永任	
9	50	常務理事	李煥文	李煥文	
10					
11					

台灣電力工會第 15 屆常務理事會第 11 次會議暨
第 458 期電工通訊編輯會議簽到名冊

主辦單位：文宣處

時間	111 年 10 月 27 日		地點	本會 4 樓會議室	
主持人	吳理事長 有彬		紀錄	陳琬蕎	
列 席 人 員					
單位 (分會)		職稱	姓名	簽 名 (請以正楷書寫，以利辨識)	備 註
1	37	副理事長	楊振雄	楊振雄	
2	9	副理事長	黃文峯	黃文峯	
3	62	副理事長	張璦云	張璦云	
4	19	常務監事	洪正南	洪正南	
5	5	常務監事	陳麗莉	陳麗莉	
6	12	常務監事	許丕訓	許丕訓	
7					
8					
9					
10					
11					

台灣電力工會第 15 屆常務理事會第 11 次會議暨
第 458 期電工通訊編輯會議簽到名冊

主辦單位：文宣處

時間	111 年 10 月 27 日		地點	本會 4 樓會議室	
主持人	吳理事長 有彬		紀錄	陳琬蕎	
列 席 人 員					
單位 (分會)	職稱	姓名	簽 名 (請以正楷書寫, 以利辨識)	備 註	
1	本會	秘書長	蕭鉉鐘	蕭鉉鐘	
2	本會	副秘書長	林子斌	林子斌	
3	本會	組訓處長	黃建瑜	黃建瑜	
4	本會	福利處長	王為遠	王為遠	
5	本會	文宣處長	曾玥惠	曾玥惠	
6	本會	主計處長	董元麟	董元麟	
7	本會	工安處長	洪國城		
8	本會	勞資處長	蕭信義	蕭信義	
9	本會	研發處長	簡嘉賢	簡嘉賢	
10	本會	國會處長	李承哲	李承哲	
11	本會	動員處長	方有土	方有土	
12	本會	總務處長	謝竣丞	謝竣丞	
13	本會	專員	陳琬蕎	陳琬蕎	